

# 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,978.15 万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4,021.36 万元，计提法定公积金 1,402.14 万元后，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7,105.69 万元，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7,651.99 万元。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7,105.69 万元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经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以及未来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，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7,47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06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59,872,82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### 二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

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有利于在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。

### 三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和长远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